

南昌社会科学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社会科学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社会科学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社会科学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社会科学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社会科学院是南昌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部门所属正科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开展社会科学的基础理论和应用对策研究。

（二）负责南昌地区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方面的学术研究，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和建议，为全市各行各业发展提供理论服务。

（三）办好内刊《南昌社会科学》，编印社科理论成果和搭建学术交流、宣传普及平台。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南昌社会科学院内设科室 0 个。

编制人数小计 19 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19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4 人，包括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14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员小计 0 人。

第二部分 南昌社会科学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社会科学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南昌社会科学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373.8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5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3.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其他收入 3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南昌社会科学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373.8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5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32.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4.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5 万元；项目支出 41.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317.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53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正常晋薪；住房保障支出 29.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正常晋薪。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84.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正常晋薪；商品和服务支出 89.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南昌社会科学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43.8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5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287.87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减少 2.2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53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正常晋薪；住房保障支出 29.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正常晋薪。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02.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以实际在职人数测算，上年度以编制数测算；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4.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5 万元；项目支出 41.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9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单位项目情况说明

1. 编撰南昌发展蓝皮书项目：用于开展编撰南昌发展蓝皮书工作。

1) 项目概述：分综合、部门、调研篇进行编撰，刊印《南昌发展蓝皮书》500 册，为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决策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2) 立项依据：根据《关于核拨〈南昌发展蓝皮书〉经费的报告》与《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59 号）立项。

3) 实施主体：南昌社会科学院

4) 实施方案：根据 2025 年工作计划执行

5) 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22.94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 编撰南昌社会科学杂志项目：用于开展编撰南昌社会科学杂志工作。

1) 项目概述：编辑出版发行 10 期《南昌社会科学》杂志。

2) 立项依据：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

府厅抄字[2010]604号)文件与根据《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59号)文件立项。

3) 实施主体: 南昌社会科学院

4) 实施方案: 根据 2025 年工作计划执行

5) 实施周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8.26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南昌社会科学院“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94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接待费 1.94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一致。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一致。

4.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项）：反映各级社会科学院、中共中央所属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其他部门所属从事社会科学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科学研究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

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